

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设立新能源科技公司的对外投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提示：

1、投资标的名称：上海名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）

2、投资金额：人民币伍亿元

3、投资目的：设立新能源全资子公司是名城金控集团加快新兴产业的投资布局，积极把握以锂离子电池为主的新能源动力电池、储能电池，以及新能源汽车等领域的发展机遇的重要举措。

4、投资方向：以锂离子电池为主的新能源动力电池、储能电池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以及上下游产业链的业务整合；新能源汽车的设计、研发、制造及销售。

5、风险提示：目前该全资子公司尚处于发起设立阶段，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、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本次交易概述

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深圳名城金控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名城金控集团”）为加快新兴产业投资布局，积极把握新能源领域的发展机遇，拟以自有资金发起设立新能源全资子公司，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亿元。

此次名城金控集团通过投资设立新能源全资子公司，将充分利用金控平台资本市场优势，为新能源全资子公司提供全方位支持，引进新能源行业先进研发、制造和技术团队，快速切入以锂离子电池为主的动力电池、储能电池及上下游产业链业务整合，新能源汽车的研发、设计与销售等，开展相关业务，助力其尽快发展壮大。

本次关于设立新能源科技公司的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 10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，全体董事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上海名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已提交工商名称预核准）

2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伍亿元整

3、注册地点：中国（上海）自贸区（最终以工商核准为准）

4、经营范围：以锂离子电池为主的新能源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自产产品；设计、研发、制造及销售新能源汽车；制造、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；锂离子电池及电池系统设计、生产；销售自产产品；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，投资管理、咨询。（最终以工商核准为准）。

5、出资股东：深圳名城金控（集团）有限公司 100%出资。

6、出资方式：自有资金出资。

三、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

1、该项投资是名城金控集团推进产业投资布局的重要举措，符合名城金控集团发展战略，有助于通过此次产业投资快速布局和切入新能源领域。

随着国家经济发展，能源和环境压力随之增大，新能源产业发展前景巨大。在新能源领域，锂离子电池在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领域均具有广阔的应用市场，锂离子电池行业与新能源汽车行业是产业链上下游的关系，具有很强的协同发展效应，随着新能源汽车进入高速发展期，锂离子动力电池也随之呈现快速增长态势，已成为我国目前新能源动力电池的产业发展方向；同时，储能行业伴随国内储能政策的逐步推进落实，全球范围内储能示范项目加速启动以及产业资本的加大投入，将孕育出又一个高增长产业。

2、名城金控集团此次通过设立新能源全资子公司，及时切入既具有增长潜力，又匹配相应规模的新兴产业和市场——新能源，重点发展以锂离子电池为主的新能源动力电池、储能电池及上下游领域、新能源汽车领域等，并利用名城金控集团在金融、资本及产业整合方面的优势，为新能源全资子公司提供包括资金、核心技术、研发资源、销售网络和资源、供应链、产业生态等相关资源的全方位支持和整合，使其尽快发展壮大，进而带来新的收入和利润增长点。

3、该项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都将产生积极影响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利益。同时，该全资子公司目前处于发起设立阶段，尚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、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。

4、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，对该全资子公司后续的重大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及时披露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0 月 12 日